**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部门预算**

2019年1月1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19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关于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关于2019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6.关于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7.关于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8.关于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9.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及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10.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含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预算、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附表）

1.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部门支出表
3.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
5. 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6.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7.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8. 2019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9. 2019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10.2019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委、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方针、政策。

（二）研究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的组织建设。

（三）引导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参加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业综合项目开发，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四）协调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供销社体制改革，改善经营管理，坚持开放办社，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联合与合作。

（五）负责本系统废旧物资回收，烟花爆竹专营等特种行业的管理和协调。

（六）做好茶叶、蚕茧、棉花等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经营管理工作。

（七）指导、帮助全县供销社企业发展对外贸易，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八）监管县级供销社社有资产，对社属企事业单位行使出资人职能。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1 | 石台县供销社本级 |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 2 | \*\*中心 | \*\*事业 |
| 3 | \*\*处 | \*\*事业 |

石台县供销社有预算单位1个，2018年度部门预算由石台县供销社本级组成，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做好如下工作，2018年主要工作任务是：一是坚持“发展自我、服务农民”的总要求，进一步深化机构改革和体制创新。

二是积极推进“新网工程”建设，重点抓好农资、烟花爆竹、废旧物品回收和电子商务进农村等网络建设。新建基层社2家。

三是支持为农服务的办社宗旨，以提高农业生产组织化、规模化和农产品品牌化为目标，大力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重点创建3-5家省级示范专业社。领办和自办农民专业合作社5家。

四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化解历史遗留问题为重点，努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重点解决好改制企业留守人员和机关聘用人员的清退问题。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33.430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1.7568万元，纳入专户管理政府非税收入1.68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31.7568万元，财政专户收入1.68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2.3344万元，占84.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591万元；占8.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5617万元，占2.67%;住房保障支出6.5754万元，占4.93%.

二、 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1.7506万元，比2018年预算拨款增加0.7506万元，增加0.57%,增加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591万元；占8.32%；城乡社区支出35万元，占26.5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5.6544万元，占57.4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5617万元，占2.7%;住房保障支出6.5754万元，占4.9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19年预算75.6544万元，比2018年基本持平,增加原因主要是本年度单位行政人员保障自然调整增长。

“城乡社区支出” 2019年预算35万元，比2018年预算基本持平,主要用于新网工程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9年预算10.9591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0.91万元，增加8.3%,主要用于本年度单位行政人员养老保险金补助自然增长。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18年预算3.5617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038万元，减少1%，减少原因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基数自然调整。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预算3.561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人员医疗保险补助。

“住房保障支出” 2019年预算6.5754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125万元，减少1.9%，减少原因主要是职工工资基数正常调整。其中：“住房公积金”预算6.575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6.7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80.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29万元，主要包括：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 关于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主要为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无此安排。

五、 关于2019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管理原则，石台县供销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收支总预算133.4306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7506万元，国库管理非税收入1.68万元，支出包括：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六、 关于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收入预算133.430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7506万元，占98.74%，比2018年预算增加0.7506万元，基本持平；财政专户非税返还1.68万元，占1.26%。

七、 关于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支出预算133.4306万元，比2017年预算增加0.7306万元，增加0.55%,增加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正常调整。其中，基本支出96.75万元，占72.51%,主要用于保障本级单位基本行政运行；项目支出36.68万元，占27.49%,主要用于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目（新网工程项目）支出。

八、 关于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估。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水费、电费等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石台县供销社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石台县供销社有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位0个，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个。

2018年底，石台县供销社固定资产总额63.0594万元。2018年部门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个。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 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